

##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董事表决7名，全体董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李晓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经理朱明园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，董事会同意聘任欧阳业先生、王雄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聘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》。

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